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沪市监法规〔2026〕18号

签发人：倪俊南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市场监管总局：

2025年度，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市场监管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市场监管总局部署，以法治引领和保障市场监管事业高质量发展。2025年度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交办的19项年度重点任务均已如期完成，法治建设取得成效。

一、主要举措和工作成效

（一）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筑牢市场监管法治根基

1. 强化理论武装。市市场监管局党组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必修课，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结合落实党组会“第一议题”制度，班子成员带头集体学习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中央决策议事协调机构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发挥领学促学作用。

2. 开展专题述法。2025年2月17日，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倪俊南在党组会上，围绕2024年度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从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法治化市场监管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等方面进行履职述法，并部署2025年度法治市场监管建设重点工作。

3. 落实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制定《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规则》，为负责人出庭应诉提供明确的制度依据和刚性约束。本年度，市市场监管局负责人出庭3次，实现100%出庭应诉。开展“出庭、旁听、讲评”三合一活动，有效推动法治实践与能力提升深度融合，增强了干部队伍的法治素养和履职能力。

（二）持续完善地方市场监管规范体系，提升制度供给质量

1. 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完成《上海市食品安全条例》修改有关工作，推进《上海市酒类商品产销管理条例》《上海市大型游乐设施运营安全管理办法》废止。对1件市政府行政规范性

文件提出修订建议。推进 13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定、修改、废止工作。完成 123 件联合发文文件属性审核，其中 9 件属于行政规范性文件。做好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常态化评估清理，确保制度合法有效、体系协调、执行有力。

2. 创新政策解读方式。制作发布《处长讲政策之“无事不扰”检查事项清单》视频，推出微电影版处长讲政策《有数咖啡馆之惊喜广告人》，提升政策知晓度和申报便利性。开展“政府开放月”活动，推出 15 场主题开放活动，通过观摩、宣讲、座谈、直播等形式，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介绍优化涉企检查、政务服务、食品安全、消费维权等工作，提升政策透明度和政务服务品质。

（三）激发经营主体活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1. 提升准入准营便利化水平。全面落实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 8.0 版行动方案，推出登记便利化 10 条措施。推动企业登记移动端优化升级，上线变更、注销“智能文书”功能，相关业务全程网办率较 2024 年提高 10 个百分点，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一件事”系统上线。实施连锁企业分支机构“授权办理+批量签署”“一照多址”跨区备案、名称智能帮办等便利化举措。推动食品经营许可信息变更免申即享，全市 19000 余件申请案 0 材料“秒批”；对 150 m²以下且实施“互联网+明厨亮灶”的饭店免于现场核查。

2. 激发企业发展动能。推动质量融资增信扩容增效，累计授

信企业 409 家，发放贷款超 178 亿元。标准化资金资助等惠企服务实施免申即享，累计帮助企业免申即享 1620 万元。指导出台《浦东新区加强商业秘密保护若干规定》，发布涉外商业秘密保护指南及案例，助力企业提升海外商业秘密保护能力。

3. 构建服务型执法模式。出台我市市场监管“免罚”清单 6.0 版和“减罚”清单 3.0 版，分别将免罚事项增加至 233 项，减罚事项增加至 51 项，实现了除反垄断领域外免罚事项全覆盖。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已对 16478 户经营主体实施免罚，免罚金额约 11.46 亿元。

4. 严格规范涉企检查。建立“重点监管+随机抽查+无事不扰”三位一体检查事项库，52 万家企业列入“无感监管”清单，411 个检查情形纳入“无事不扰”事项，约占检查情形总数的 63%。全面应用“检查码”，实现无码不检查、检查必亮码、查后可评价，联合“检查码”数量位居全市第一。

5. 强化营商服务工作导向。深入开展“找问题、转作风、优环境”专项行动，累计解决难点堵点问题 163 个，落实处理措施 207 项。开展“市监领航 惠企护航”主题活动，全媒体推出“基层局长话营商”系列访谈，播出至今转发点击量已近 600 万次。

（四）统筹发展与安全，以严格规范监管守牢市场安全底线

1. 强化食品安全风险防控。压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强化包保工作成效评估。建立“千企千面”的风险清单及管控措施清单，深化“阳光工厂”和“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试点远

程巡查与视频监控相结合的非现场监管模式。食安信息追溯平台与“浙食链”实现互联互通。加强校园食品、外卖食品安全治理，完成各类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 10.7 万批次，评价性抽检合格率为 99.5%。

2. 巩固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上线质量技术帮扶“你点我帮”平台。建立“京津沪渝-冀闽赣鲁”八省市产品质量可靠性创新协作机制，针对 4 类 8 种产品实施长三角联动抽查。深入开展建筑保温材料、电动自行车等专项整治行动。

3. 守牢特种设备安全底线。持续深化双重预防和“两个规定”长效机制，纵深推进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力做好乐高乐园开业服务保障，指导彼欧蓝能四型氢瓶试点“沙盒监管”，推动全国首张 30MPa 氢气移动容器充装许可落地上海。完成 10135 台住宅老旧电梯安全评估，为 25350 台住宅电梯配备远程监测装置，住宅电梯物联网覆盖率达 67%。

4. 深化“信用+风险”监管机制。更新发布《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第三版）》，新增 5 个专业领域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建设部署 21 个风险预警模型，完成个体工商户信用风险自动分类。出台《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无感监管”对象清单管理办法（试行）》。实施“联动修复”等信用修复措施，推动实现市场监管信用修复跨省网办。

（五）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服务统一大市场建设

1. 夯实公平竞争环境。建立健全公平竞争会同审查、抽查和

举报处理工作机制，审查政策措施 227 件，修改调整政策文件 63 份；抽查政策措施 2991 件，对涉嫌违规的 381 项政策措施已组织起草单位修改完善。推进经营者集中审查试点，审结经营者集中案件 85 件。推进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首批压减存量地方标准 218 项。

2. 强化竞争领域执法。建立健全涉企收费公示长效机制，对行政审批中介机构等 7 个领域涉企违规收费开展重点治理，查处违法案件 60 件，退款 1171 万元。重拳整治殡葬、医疗服务价格、水电气价格、成品油、肉制品制售、农村食品、老年人药品和保健品等领域突出问题。查处民生领域违法案件 5200 余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89 件。查办私域直播虚假宣传典型案例，得到市场监管总局认可。

3. 规范平台经济秩序。在全国率先出台《电子商务平台信用风险评价指南》地方标准和《网络交易平台商户规则合规指引》。召开电商平台与外资企业对接圆桌会议，搭建政企沟通桥梁。加大平台和直播营销服务机构监管力度，对 9 家重点平台开展体检式专项监测，对 48 家平台和直播服务机构开展指导。

4. 推动消费环境优化。出台《开展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若干措施》，推进市场监管总局放心消费网店（直播间）、区域消费维权协作、职业索赔应对等试点工作。会同市高级人民法院、市司法局等部门印发《关于依法治理牟利性职业索赔、职业举报行为的若干意见》，建立投诉举报异常名录。黄浦区市场监管局

报送、市市场监管局选送的《穷尽调查手段 排除存疑证据》入选市场监管总局规制职业索赔指导性案例。全系统受理投诉举报173.18万件，推动消费品召回66起。

5. 助力长三角一体化。推进长三角市场监管数据一体化平台建设及数据融合，归集数据9.3亿条。制定长三角地方标准管理工作指南，完善区域地方标准协同机制。颁出“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企业注册计量师”首证。推动1个签约项目、1个民生实事项目、1个最佳实践案例在长三角主要领导座谈会上签约发布。出台“并联修复”“掌上容缺办”等信用修复措施，推动实现市场监管信用修复跨省网办。

（六）提升法治素养与数字能力，夯实依法行政基础

1. 强化执法监督指导。积极探索构建以“三书一函”为核心的法律风险防控和服务体系，通过制发《风险提示书》《法律意见书》《整改通知书》《提醒建议函》，及时传递法治工作新情况、新要求，帮助基层破解执法实践中遇到的“堵点”“难点问题”。截至目前，已制发《风险提示书》1份、《法律意见书》4份，初步形成了“预警-指导-整改”的工作闭环。

2. 深化普法宣传教育。创新推出“法治云体检”，线上为全市企业免费提供企业登记、行政许可等基本信息，信用监管、行政检查、投诉举报、行政处罚等合规风险点精准提示以及由企业合规风险点触发的靶向建议，先后获评市场监管总局“行风建设助力优化营商环境”优秀实践案例和上海市重点普法和依法治理

项目。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上线以来，已为 1 万余家企业提供“法治云体检”服务。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结合民法典宣传月、宪法宣传周、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食品安全宣传周等重要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提升经营主体和消费者的法治意识。

3. 加快数字化转型。全面完成全国市场监管数字化试验区（上海）建设任务，打造大数据分析、网络监测、职业索赔预警、智能办案助手等典型应用场景，基本建成“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协同”“一网总览”“一网慧治”的“五网”一体数治体系。

二、存在的不足

虽然市市场监管局法治建设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对标更高要求和新形势新任务，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面对平台经济、人工智能等新业态新模式，监管手段有待创新完善；监管任务繁重与监管力量相对不足的矛盾依然存在；政策解读的专业能力和创新意识有待提升等。

三、2026 年度工作设想

2026 年度，市市场监管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持续深化法治建设。

（一）深化制度创新，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持续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深化准入准营改革，提

升“上海企业登记在线”服务能级。配合市场监管总局推进市场监管总局食品审评长三角分中心在上海设立，深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等改革试点。实施涉企检查效能评估，推动涉企行政检查减量提质增效。

（二）强化公平竞争，完善市场治理体系

开展多层次竞争状况评估，探索跨区域、跨部门公平竞争审查协作，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加强重点领域垄断问题整治，提升经营者集中审查质效。强化竞争秩序治理，探索开展直播电商穿透式监管试点，建立涉企收费政策分类清单制度。落实投诉举报异常名录跨部门协同机制，推进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动态培育放心消费单元，持续优化消费环境。

（三）提升质量标准，推动培育新质生产力

加强质量品牌建设，加大“上海品牌”认证培育力度，深化产品质量可靠性创新实践。完善标准认证体系，培育现代化产业“上海标准”，筹建国际人工智能标准联合会，深化“一测多证”试点。强化计量技术支撑，筹建新材料、分布式电源等领域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实施重点领域碳计量实践工程，培育建设上海市碳计量中心。

（四）强化安全监管，完善风险防控体系

健全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机制，打造“沪尚食安”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品牌，推进外卖平台主体责任落实。完善工业产品全流程监管体系，提升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及追溯管理水平。提升

特种设备监管效能，健全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快老旧设备更新改造。深化药械领域监管能力建设，建立创新药械上市后风险排查清单，推进药品网络监管三年行动计划，构建三级快速处置体系。

（五）夯实法治基础，提升监管能力现代化

强化基层法治建设，出台《上海市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行动方案》，推进基层所标准化建设。完善法治工作体系，深入推进法律风险防控和服务“三书一函”制度，推进建立法治研究基地。提升智慧监管水平，打造数字化试验区2.0版，推动“沪智模登”人工智能（AI）赋能体系建设，上线“法治云体检”高频违法行为精准提示等新功能。深化社会共治，加强网约配送员群体服务，推动“小个专”及新就业群体党建全覆盖。

特此报告。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1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依法治市办。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6年1月19日印发
